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46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大洋电机 | 股票代码 | 002249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肖兆满 | | |
| 办公地址 | 中山市西区广丰工业大道 1 号 | | |
| 电话 | 0760-88555306 | | |
| 电子信箱 | xiaoliangman@broad-ocean.com |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6,179,831,387.67 | 6,241,088,911.49 | -0.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418,109,170.78 | 601,725,719.94 | -30.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384,833,044.70 | 506,445,569.69 | -24.0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670,307,323.07 | 971,341,645.33 | -30.9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25 | -32.0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7 | 0.25 | -32.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7% | 6.28% | -2.11%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19,256,617,202.94 | 18,725,118,463.94 | 2.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9,763,191,631.55 | 9,866,222,642.66 | -1.04%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75,492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鲁楚平 | 境内自然人 | 24.87% | 613,591,916 | 460,193,937 | 不适用 | 0 |
| 徐梅明 | 境内自然人 | 5.66% | 139,687,320 | 104,765,490 | 不适用 | 0 |
| 彭惠 | 境内自然人 | 1.95% | 48,090,000 | 36,067,500 | 不适用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1.63% | 40,236,832 | 0 | 不适用 | 0 |
| 广州汇垠天粤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89% | 21,991,575 | 0 | 不适用 | 0 |
| 熊杰明 | 境内自然人 | 0.83% | 20,376,870 | 0 | 不适用 | 0 |
| 石河子市庞德大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5% | 18,576,810 | 0 | 不适用 | 0 |
| 程建荣 | 境内自然人 | 0.74% | 18,325,000 | 0 | 不适用 | 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67% | 16,537,047 | 0 | 不适用 | 0 |
| 鲁三平 | 境内自然人 | 0.59% | 14,591,4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鲁楚平先生与彭惠女士系夫妻关系;鲁楚平先生、彭惠女士、鲁三平先生、熊杰明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 | | |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议案》,决定终止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稳定有序,本次终止发行 H 股股票事宜,是公司基于对多方面因素的全面权衡及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策,不会对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6 年 7 月 21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终止发行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45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上午 9:00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鲁楚平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采用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股票期权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刊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并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项议案经表决: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有关议案。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刊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47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内容

1. 分配基准:2026 年半年度

2.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18,109,170.78 元,报告期内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 233,739,834.18 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报告期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25,939,506.25 元,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 1,157,810,261.88 元。

3. 为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发展的成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9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规定,回购专户中的股票不享有利润分配的权利。本次权益分派预计派发现金股利 219,420,857.65 元(该金额暂以截至 2026 年 8 月 21 日总股本扣除回购专户持有的股份数后的 2,465,402,895 股为基数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小数,最后一位直接截取,不四舍五入)。

(二)权益分派调整原则

如在权益分派预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由于股份回购、股票期权行权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公司将按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三、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兼顾了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和股东回报,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良好,现金流充足,本次分派预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影响公司现有业务正常运转,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公司章程》《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四、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48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7,049,400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将按规定办理相关注销手续。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回购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1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1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7 元 / 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因公司实施 202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7 元 / 股调整为不超过 6.87 元 / 股,自 2025 年 6 月 11 日起生效。

因公司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 6.87 元 / 股调整为不超过 6.77 元 / 股,自 2025 年 10 月 17 日起生效。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6.77 元 / 股(含)调整为 15 元 / 股(含),同时对回购实施期限延长 6 个月,延期至 2026 年 5 月 10 日止,回购方案其他内容不变。

2025 年 10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5),截至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回购实施期间,公司累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6,080,7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66%,最高成交价为 13.09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5.27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129,775,379 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8 日、2025 年 9 月 17 日分别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事宜,股份来源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9,031,30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通过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所涉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37%。

上述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剩余回购股份为 7,049,400 股,该等股份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二、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原因及内容

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升公司长期投资价值与每股收益水平,增强投资者信心,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及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7,049,400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股份注销手续。

三、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 股份性质 | 回购股份注销前 | | 拟注销股份数量(股) | 回购股份注销后 | |
|---|---|---|---|---|---|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股份数量(股) | 比例 |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 603,210,520 | 24.46% | 0 | 603,210,520 | 24.52% |
|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1,863,776,633 | 75.55% | 7,049,400 | 1,856,727,233 | 75.48% |
| 三、总股本 | 2,466,987,153 | 100.00% | 7,049,400 | 2,459,937,753 | 100.00% |

注:本表中回购股份注销前的股份总数为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总股本数,上述变动情况暂未考虑股票期权行权等其他因素影响,最终的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四、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系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作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每股收益水平,切实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

五、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待履行的程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及按照相关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

六、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49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自主行权情况及公司拟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事项,公司拟变更注册资本,并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如下:

一、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一)因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增加

1.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61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632,150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9 日止。

2.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90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11,622,628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5 月 23 日止。

3. 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05 名,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 3,624,550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5 年 4 月 28 日止。

4. 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010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907,136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1 日止。

5.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897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8,761,728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8 月 25 日止。

6.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997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0,031,526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4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5 年 7 月 16 日止。

7. 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三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839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11,111,640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8 月 25 日止。

8. 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923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9,484,614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5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26 年 7 月 16 日止。

9. 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923 名,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为 6,334,638 份,自主行权期限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至 2026 年 10 月 30 日止。

截至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总股本为 2,440,120,038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 2025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2025 年 4 月 25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期间,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累计行权 26,867,115 股,公司总股本由 2,440,120,038 股变更为 2,466,987,153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40,120,038 元变更为 2,466,987,153 元。

(二)因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总股本及注册资本减少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价值持续增长、股权激励规模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拟将存放于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7,049,400 股回购股份用途进行变更,由“用于后续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并将依照相关规定办理股份注销手续。上述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466,987,153 股变更为 2,459,937,753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66,987,153 元变更为 2,459,937,753 元。

综上,公司上述股票期权行权和回购股份变更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2,440,120,038 股变更为 2,459,937,753 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440,120,038 元变更为 2,459,937,753 元。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注册资本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 修订前 | 修订后 |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40,120,038 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59,937,753 元。 |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440,120,038 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440,120,038 股。 |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2,459,937,753 股,每股面值壹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2,459,937,753 股。 |

除上述条款内容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不变。

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作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含)通过后方可生效。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002249　　证券简称:大洋电机　　公告编号:2026-050

##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6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事宜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 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1)现场表决:股东出席现场股东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与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9 月 7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召开地点:中山市西区沙朗广丰工业区公司广丰厂区技术中心大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2.00 |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3.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 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已经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载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3. 其他说明

(1)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第 2-3 项提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含)通过;

(2)第 1-3 项提案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股东办理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手续时应提供下列材料:

(1)个人股东:本人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2. 参加现场会议登记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 -9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6:00。

3. 异地股东可凭以上相关证件采取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参会,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电子邮件需在 2026 年 9 月 9 日 16:00 前送达本公司。以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参会的,请务必通过电话确认。

4. 会议联系方式:

现场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广丰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信函请注明“股东会”字样),邮编:528411。

联系人:肖亮满、刘晚秋　　联系电话:0760-88555306

邮箱地址:ir@broad-ocean.com

5.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 2: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 3: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特此公告。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362249”,投票简称:“大洋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上述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或“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11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于本次股东会按照以下表决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

委托人姓名 / 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或营业执照注册登记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一、表决指示: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 |
| 100 |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2.00 | 关于变更部分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3.00 |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请在表决指示中打“√”,多选无效。

二、本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回执

致: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 个人股东姓名 / 法人股东名称 | | | |
|---|---|---|---|
| 股东地址 | | | |
|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 | 身份证号码 | |
| 持股数量 | | 股东账号 | |
| 联系人电话 | | 传真 | |
| 发言意向及要点: | | | |
|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br>年　月　日 | | | |

附注:

1. 请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 已填妥及签署的回执,应于 2026 年 9 月 9 日或该日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电子邮件方式(邮箱地址:ir@broad-ocean.com)交回本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地址为广东省中山市西区沙朗广丰工业区中山大洋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邮政编码:528411)。

3. 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请于发言意向及要点栏目中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要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在本回执上发言意向和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会上发言。

4. 上述回执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8

#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意华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897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吴陈冉 | 黄钰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 |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翁垟街道意华科技园华星路 2 号 | |
| 电话 | 0577-57100785 | 0577-57100785 | |
| 电子信箱 | ir@cst.com.cn | ir@cst.com.cn |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863,320,150.76 | 3,045,193,173.56 | -5.9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00,364,975.19 | 161,540,488.27 | -37.8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93,412,781.70 | 151,017,500.07 | -38.14%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269,842,067.66 | 103,949,000.76 | 159.65%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52 | 0.82 | -36.5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51 | 0.82 | -4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53% | 6.43% | -2.90%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6,773,974,271.27 | 6,875,648,196.53 | -1.4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2,823,611,190.02 | 2,787,754,598.28 | 1.29%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44,37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8.28% | 74,208,294 | 0 | 不适用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3.14% | 6,094,838 | 0 | 不适用 | 0 |
| 方建斌 | 境内自然人 | 1.61% | 3,131,144 | 2,348,358 | 不适用 | 0 |
| 蒋友安 | 境内自然人 | 1.40% | 2,714,249 | 2,035,687 | 不适用 | 0 |
| 方建文 | 境内自然人 | 1.36% | 2,632,848 | 1,974,636 | 不适用 | 0 |
| 敖胜才 | 境内自然人 | 0.56% | 1,083,622 | 797,717 | 不适用 | 0 |
| J.P. Morgan Securitors PLC-自有资金 | 境外法人 | 0.52% | 1,002,527 | 0 | 不适用 | 0 |
|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景宏电子科技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50% | 978,600 | 0 | 不适用 | 0 |
| 上海聚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鸣稳享值尊享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40% | 779,450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意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敖胜才、方建斌、方建文、蒋友安为公司董事;方建斌为方建文胞弟。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北京福熙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福熙保诚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55,000 股,